

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4年1月3日

送出日期：2024年1月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 | 基金代码 | 009784 |
| 下属基金简称 | 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C |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 009785 |
| 基金管理人 |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基金托管人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0年8月24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 |
| 基金类型 | 债券型 | 交易币种 | 人民币 |
| 运作方式 | 普通开放式 | 开放频率 | 每个开放日 |
| 基金经理 | 王涛 |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2020年08月24日 |
| | | 证券从业日期 | 2003年07月02日 |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 | |
|--------|---|
| 投资目标 | 本基金在控制组合净值波动率的前提下，力争实现长期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
| 投资范围 |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银行存款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p> <p>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也不投资于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信用债品种。</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其投资比例应遵循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p> <p>本基金债券资产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其中投资于利率债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本基金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所指的利率债是指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行票据等。</p> |
| 主要投资策略 | 类属配置策略方面，本基金将通过定性及定量的方法，对各个品种进行深入分析，判断各类资产的预期回报，从中选择在当前市场情况下风险收益特征最佳的资产，并做合理的组合配置。久期投资策略方面，在综合分析的基础上，动态调整本基金的组合久期，当预测利率上升时，适当缩短投资组合的久期；预测利率水平降低时，适当拉长投资组合的久期。在久期动态调整的过程中，将特别注意久期选择与基金的投资目标相契合，力争将净值波动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之内。收益率曲线策略方面，本基金将在久期投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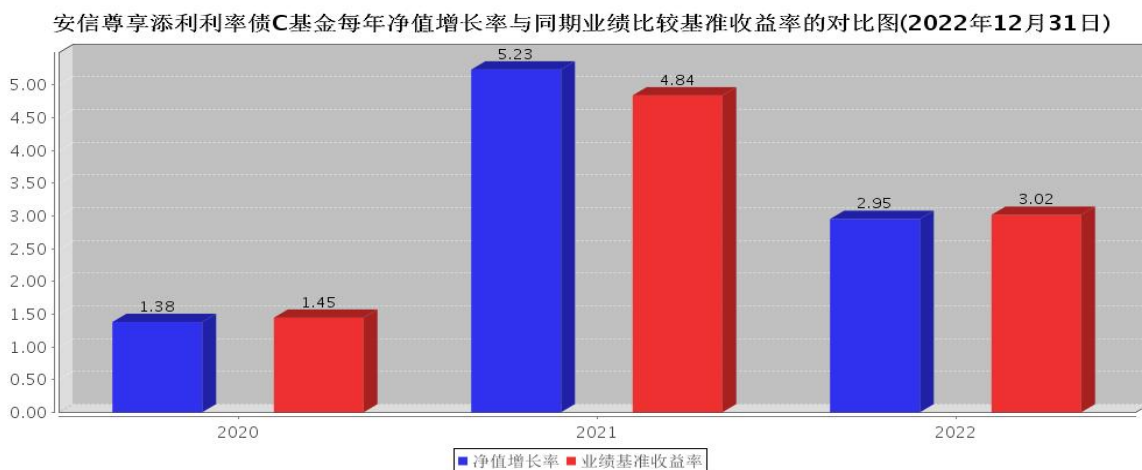
| | |
|---------------|--|
| | 策略的基础上,进一步判断收益率曲线的期限结构和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并适时采取子弹型、哑铃型或阶梯型等策略,以进一步优化组合的期限结构,增强收益率的同时降低波动风险。品种选择策略方面,本基金将根据对利差的判断,合理选择最具性价比的个券品种,并适时调整组合持仓结构,以获取超额收益。回购策略方面,当回购利率低于债券收益率时,本基金将融入回购资金并将其投资于债券,从而获得超出回购资金成本的套利收益。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中债-1-30年利率债财富(3-5年)指数收益率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及其配套规则,基金管理人及本基金其他销售机构将定期或不定期对本基金产品风险等级进行重新评定,因而本基金的产品风险等级具体结果应以各销售机构提供的最新评级结果为准。 |

注:详见《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 费用类型 |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 收费方式/费率 | 备注 |
|--------------|-----------------------------|---------|-------------|
| 认购费 | $M \geq 0$ | 0.00% | 本基金C类份额无认购费 |
| 申购费 (前收费) | $M \geq 0$ | 0.00% | 本基金C类份额无申购费 |
| 赎回费 | $N < 7$ 天 | 1.50% | 100%归入基金资产 |
| | $7 \text{ 天} \leq N < 30$ 天 | 0.10% | 100%归入基金资产 |
| | $N \geq 30$ 天 | 0.00% | - |

注:本基金C类份额不收取认/申购费。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本基金针对养老金客户的相关费率政策及在销售机构开展的费率优惠活动,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或销售机构的公告。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 费用类别 | 收费方式/年费率 |
|-------|-----------------|
| 管理费 | 0.30% |
| 托管费 | 0.10% |
| 销售服务费 | 0.20% |
| 其他费用 | 会计师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等 |

注: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 本基金投资运作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

1、市场风险

证券市场价格受到经济因素、政治因素、投资心理和交易制度等各种因素的影响,导致基金收益水平变化而产生风险。

2、管理风险

基金运作过程中由于基金投资策略、人为因素、管理系统设置不当造成操作失误或公司内部失控而可能产生的损失。

3、职业道德风险:是指公司员工不遵守职业操守,发生违法、违规行为而可能导致的损失。

4、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因证券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证券不能迅速、低成本地变现的风险。流动性风险还包括基金出现巨额赎回,致使没有足够的现金应付赎回支付所引致的风险。

5、合规性风险

指基金管理或运作过程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者基金投资违反法规及基金合同有关规定的风险。

6、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

本基金法律文件投资章节有关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是基于投资范围、投资比例、证券市场普遍规律等做出的概述性描述,代表了一般市场情况下本基金的长期风险收益特征。销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直销机

构和其他销售机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本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也不同,因此销售机构的风险等级评价与基金法律文件中风险收益特征的表述可能存在不同,投资人在购买本基金时需按照销售机构的要求完成风险承受能力与产品风险之间的匹配检验。

7、税负增加风险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第四条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鉴于基金合同中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中不包括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税款,本基金运营过程中需要缴纳增值税应税的,将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并从基金资产中支付,按照税务机关的规定以基金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履行纳税义务,因此可能增加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投资税费成本。

8、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

侧袋机制是一种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是将特定资产分离至专门的侧袋账户进行处置清算,并以处置变现后的款项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支付,目的在于有效隔离并化解风险。但基金启用侧袋机制后,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仅主袋账户份额正常开放赎回,因此启用侧袋机制时持有基金份额的持有人将在启用侧袋机制后同时持有主袋账户份额和侧袋账户份额,侧袋账户份额不能赎回,其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并且有可能大幅低于启用侧袋机制时的特定资产的估值,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9、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募集申请于2020年4月2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631号文注册。

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和市场前景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也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除监管规定信息发生重大变更外,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资料概要。因此,本文件内容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性,敬请投资者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临时公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地点为深圳,按照其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安信基金官方网站 [www.essencefund.com] [客服电话: 4008-088-088]

- 1、《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安信尊享添利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